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，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，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勤勉尽责，能够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承办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及其他业务。2021 年审计费用预计不超过 208 万元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事务所名称	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	
成立日期	2011 年 7 月 18 日	组织形式	特殊普通合伙
注册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		
首席合伙人	胡少先	上年末合伙人数量	203 人
上年末执业人	注册会计师		1859 人

员数量	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		737 人
2020 年业务收入	业务收入总额	30.6 亿元	
	审计业务收入	27.2 亿元	
	证券业务收入	18.8 亿元	
上年度上市公司（含 A、B 股）审计情况	客户家数	511 家	
	审计收费总额	5.8 亿元	
	涉及主要行业	制造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房地产业，建筑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金融业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采矿业，住宿和餐饮业，教育，综合等。	
	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	382	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上年末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。

3、诚信记录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收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，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。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收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，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项目组成员	姓名	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	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	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	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	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
项目	曹小勤	2006	2006	2012	2020	2018 年，签署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

合 伙 人		年	年	年	年	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； 2019 年, 签署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 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； 签署 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； 2020 年, 签署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 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
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	方丽芳	2016 年	2014 年	2014 年	2020 年	
质 量 控 制 复 核 人	贾川	2000 年	1998 年	2000 年	2020 年	2020年, 复核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 份有限公司、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。 2019年, 复核好想你健康食品股 份有限公司、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。 2018 年, 复核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 限公司、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。

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、独立性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、审计收费

2020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208 万元（不含税）。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不超过 208 万元（不含税）。

三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

1、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业资质、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，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独立性、专业性、

投资者保护能力和业务经验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为公司提供了专业、严谨、负责的审计服务。审计委员会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

（1）事前认可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事前审查，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，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2）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经核查，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、公正，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，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1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4、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四、报备文件

- 1、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
- 3、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- 4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5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6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，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，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4月23日